

关于确定胡宁等同志为发展对象的公示

经过教育培养考察、支委会研究，报上级党委备案，将胡宁等4位同志列为发展对象，现予公示。

序号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籍贯	专业班级	申请入党时间	确定积极分子时间	列为发展对象时间
1	胡宁	女	2000/06	湖南长沙	2023级研究生2班（会计专硕）	2020/03/05	2020/09/30	2025/04/27
2	吴磊	男	2001/04	湖南娄底	2023级研究生2班（会计专硕）	2019/12/02	2021/03/22	2025/04/27
3	朱俊豪	男	1999/08	江苏徐州	2023级研究生2班（会计专硕）	2023/09/22	2024/04/25	2025/04/27
4	谭馨怡	女	2002/02	湖南株洲	2023级研究生2班（会计专硕）	2020/10/23	2021/04/30	2025/04/27

公示期从2025年4月27日至2025年5月6日(5个工作日)止。公示期间，对公示对象有异议者可来电、来信、来访，反映其在理想信念、政治立场、思想作风、工作表现、群众观念、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和问题，要签署本人真实姓名。党支部将对反映人和反映问题严格保密，对反映问题进行调查核实，弄清事实真相，并以适当方式向反映人反馈。

联系人：首道

联系电话：13548971908

联系地点：湖南农业大学第十教学楼北112办公室

来信地址：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湖南农业大学第十教学楼北112办公室

